

证券代码：430301

证券简称：倚天股份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做出决议，决定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发出会议通知。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周二上午 10 点。

2、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301	倚天股份	2023 年 5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宝盈律师事务所罗文正、罗联军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富丰路 4 号工商联大厦 B 座 1905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四）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五）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八）审议《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决定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服务。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

（九）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3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经过内部研究讨论，编制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对原《公司章程》部分章节条款做出相应修改。详细修订内容请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对原《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章节条款做出相应修改。详细修订内容请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011）。

（十二）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据此出具了《关于对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3-16）

（十三）审议《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

（十四）审议《关于<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23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富丰路4号工商联大厦B座1905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姜娜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富丰路4号工商联大厦B座1905室

邮 编：100070

电 话：010-63711988

传 真：010-63711988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文件决议》
- 2、《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